

股票简称：桂东电力	股票代码：600310	编号：临 2016-009
债券简称：11 桂东 01	债券代码：122138	
债券简称：11 桂东 02	债券代码：122145	
债券简称：16 桂东 01	债券代码：135219	
债券简称：16 桂东 02	债券代码：135248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完成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2015 年 11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对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5]2341 号），认为公司本次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转让条件，对本次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在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发行完毕。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完成了上述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10 亿元的发行工作（具体详见 2016 年 2 月 6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相关工作，本期债券简称“16 桂东 02”，代码“135248”，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期限为 5 年，并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 5.7%。本期债券已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完成认购缴款，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划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账户，债券认购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 日